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云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中国科学院昆明分院

文件

云科协联〔2021〕5号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云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中国科学院昆明分院 关于开展2021年“最美科技工作者” 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州（市）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相关科研院所、高校科协、企业科协：

为进一步弘扬中国科学家精神，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的荣誉感、自豪感、责任感，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 科技部 中国科学院 中国工程院 国防科工局关于开展2021年“最美科

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科协发调字〔2021〕11号）要求，决定在我省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突出庆祝建党百年主题，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迎接新时代、踏上新征程，汇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磅礴力量。

二、活动安排

活动主要由广泛动员、组织推荐、遴选发布、集中宣传、深入学习等环节组成。

（一）广泛动员。5月上旬，印发通知，请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州（市）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相关科研院所、高校科协、企业科协推荐“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各单位要层层发动，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科技人员服务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感人事迹，选树一大批先进典型，举办一系列富有仪式感的活动。

（二）组织推荐。5月中旬至下旬，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

性和代表性的原则，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的科技工作者，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州（市）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相关科研院所、高校科协、企业科协推荐候选人不超过1名，所有候选人均应通过上述推荐渠道产生。优秀科技工作者特别集中的推荐渠道，经主办单位研究同意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推荐名额。

5月28日前，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州（市）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相关科研院所、高校科协、企业科协报送将推荐材料（盖章电子版）报送省科协。

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包括：《2021年“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2021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推荐材料涉及国家秘密的，严格遵守保密相关规定。

（三）遴选发布。6月上旬，省委宣传部、省科协、科技厅、中科院昆明分院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评选，遴选确定10位我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并报送中国科协，参加全国评选。

（四）集中宣传。5月下旬全国科技工作者日起，由各地党委宣传部牵头，在本地主流媒体陆续宣传发布本地区“最美科技工作者”，对先进事迹进行深入报道。各学会、各单位联合媒体组织开展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集中宣传。9月，2021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发布仪式举办后，学习宣传活动在各媒体

平台全面铺开。将“最美科技工作者”纳入公益广告整体宣传，制作公益广告，广泛宣传展示。用好用活新媒体，精选“最美科技工作者”典型事迹，通过重点新闻网站、主要商业网站和“两微一端”广泛推送，扩大活动吸引力影响力引导力。

（五）深入学习。各单位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巡回报告、学习实践活动。灵活运用宣讲交流和典型访谈、文艺表演等形式，采取微视频、微课堂等群众接受的方式，讲好感人故事、谈出学习心得、升华使命责任，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不断从先进身上汲取精神营养，把“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激发的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转化为投身创新实践的实际行动，进一步提振进军世界科技强国、实现中国梦的精气神。

三、遴选标准

（一）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作风廉洁，遵纪守法；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二）人选范围包括：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需求，解决重大科学问题，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国家安全重大挑战作出重大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大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用科技服务民生，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和老少边穷地区，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科技

工作者。

(三) 事迹感人, 适合公开宣传, 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不包括现役军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政机关现任司局级以上行政职务者)。

四、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 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抓手, 是做好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工作的实际举措。各地方、各学会、各单位要充分认清活动的重要意义, 突出庆祝建党百年主题,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精心筹划部署, 严密组织实施, 积极稳妥做好各相关工作, 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 搞好统筹协调。各单位、各部门、各学会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 加强协调、形成合力, 组织好本地区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 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 配合做好采访、拍摄各项工作, 共同把活动抓出质量、抓出声势、抓出影响。学习宣传活动要严格遵守各地方各单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有关情况要及时报告。

(三) 坚持工作原则。各单位各部门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 严格遵守评选标准, 充分发扬民主, 保证推荐质量。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 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 并在一定

范围内公示。可与同期开展的各类先进人物推选工作统筹开展，力戒形式主义，尽可能减少基层工作负担。

(四) 注重改进创新。要深入研究探索新形势下典型宣传的内在规律，充分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载体平台，大力推进学习宣传活动理念、内容、手段等全方位创新，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工作的实际特点，注重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的积极性，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使学习典型、争当先进蔚然成风。

联系人及电话：张维，0871-63136365

电子邮箱：ynkxzrb@163.com

- 附件：1. “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2. “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开展情况表



附件 1

2021年“最美科技工作者”

推 荐 表

候选人姓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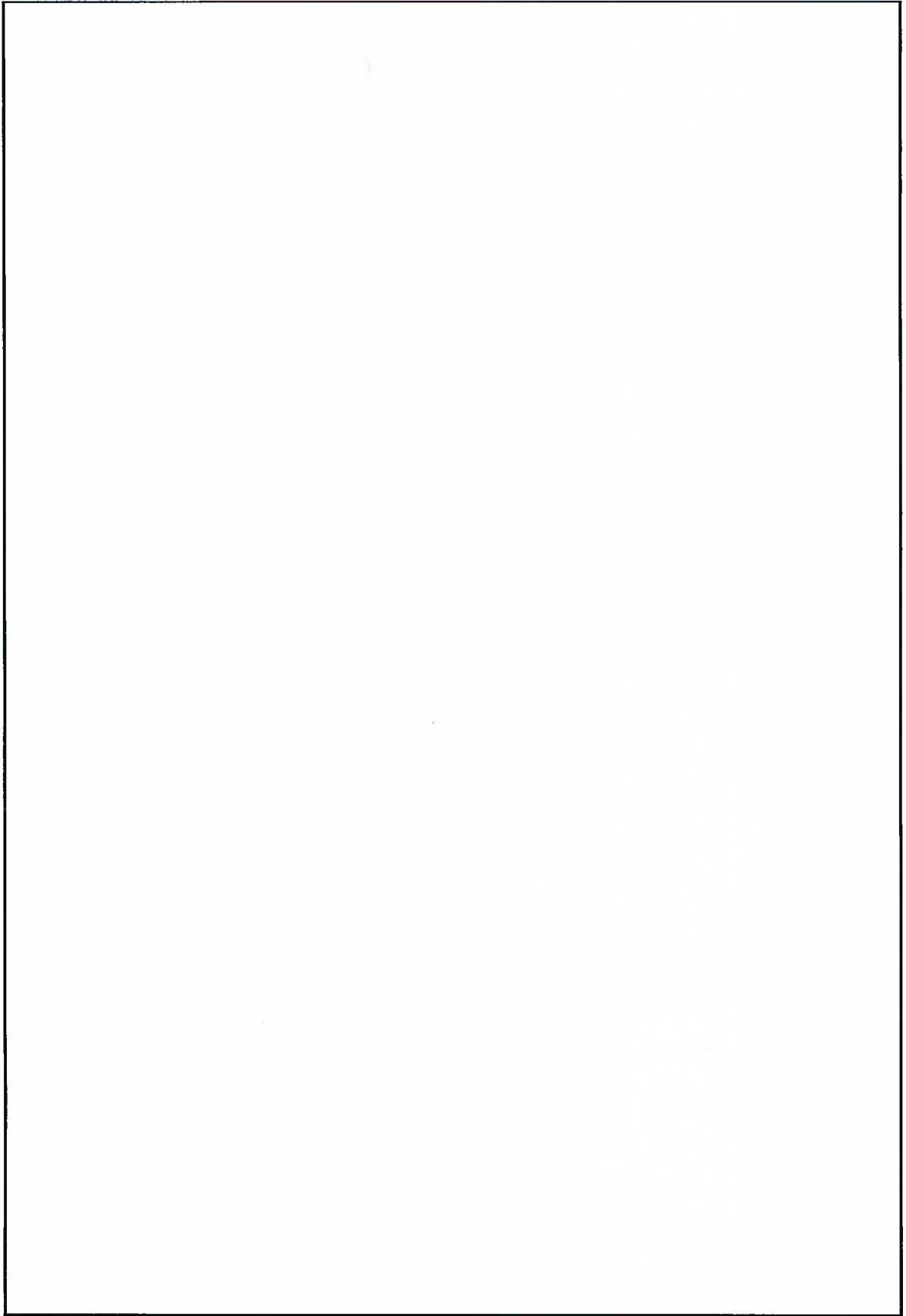
填报日期：2021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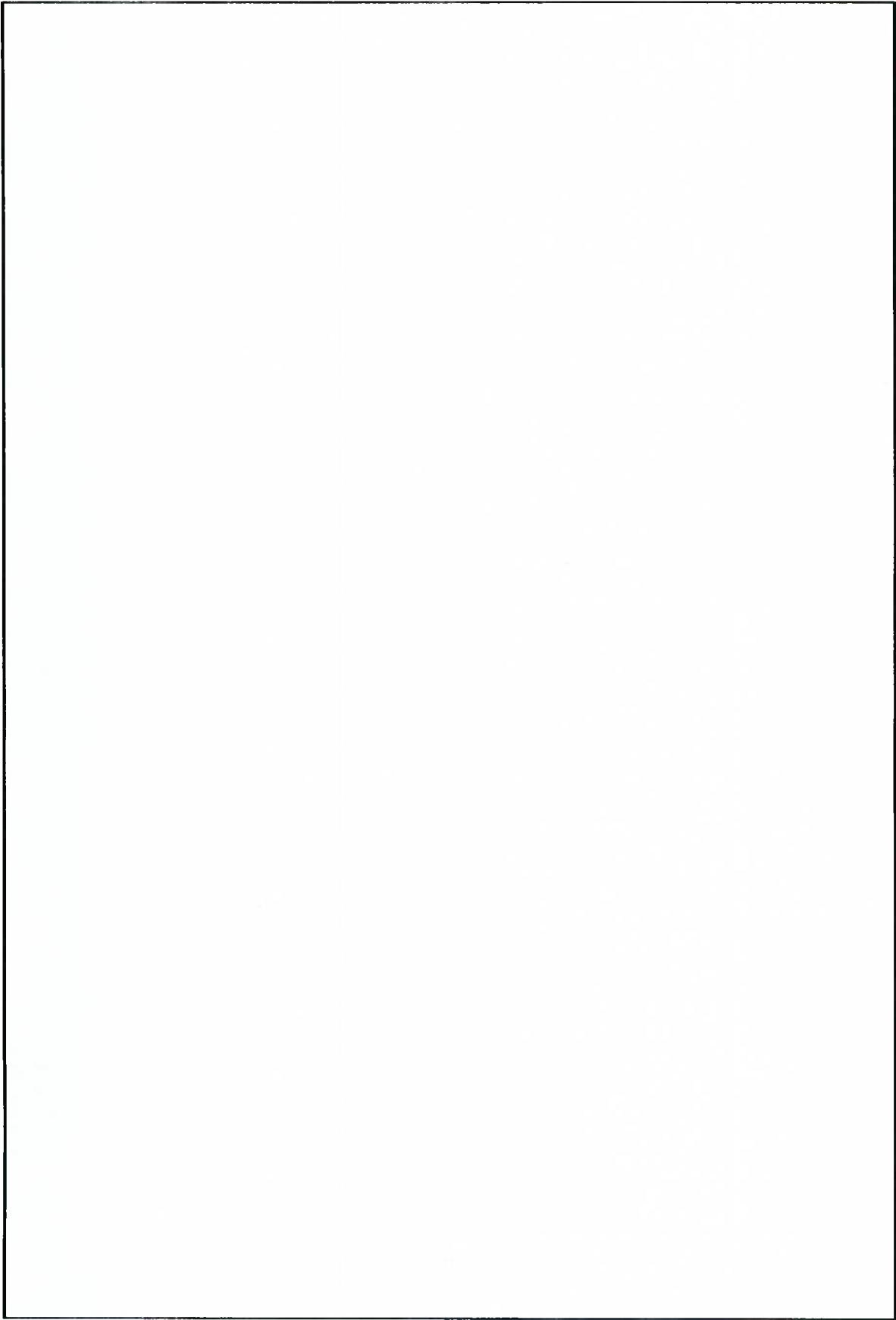
1. 所在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2. 推荐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厅（委、局）、中科院分院、国防科工办，中国科协所属有关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军工集团和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科作为推荐单位，由哪个单位推荐的，填写单位名称。
3.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 2021 年 01 月 01 日。
4. 照片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
5.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6.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7. 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含科普工作经历。
8. 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感人故事 1000 字以内，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
9. 所在单位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10. 推荐单位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推 荐 领 域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经济主战场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服务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		

主要事迹（1500字左右）



感人故事（1—2个，1000字以内）



<p>个人声明</p>	<p>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候选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所在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推荐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备注</p>	

附件2

2021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 开展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2020年推选先进典型数量		2021年活动覆盖人员总数	
2020年举办学习活动现场		2021年各级推选先进典型数量	
2020年活动覆盖人员总数		2021年参与活动单位数量	
活动开展情况	是否下发活动通知		
	是否广泛动员科技工作者参加		
	是否开展网上评选展示活动		
	是否组织专家遴选		
	其他活动开展形式		
下一步工作打算	集中发布方面		
	广泛宣传方面		
	深入学习方面		

